

单一来源采购论证会签到表

项目名称：新媒体建设管理，第二包，屏媒广告宣传-歌华有线开机公益广告委托

序号	姓名	单位	身份证号码	专业	职 称	联系电话
1	杨哲斌	国家广播电视总局	110105198012162111	工程	高工	13701101110
2	张宝光	中央广播电视总台	110101196105062596	通信	高工	13701289095
3	付俊	公安部研究所	110102195712152333	安全设备	高工	13366113726

经办人：尹鹏

2022年4月8日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

专业人员信息	姓名: 杨哲斌	
	职称: 高工	
	工作单位: 国家广播电视总局	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: 新媒体建设管理, 第二包, 屏媒广告宣传-歌华有线开机公益广告委托	
	供应商名称: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	
专业人员论证意见	(专业人员论证意见应当完整、清晰和明确的表达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理由)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是北京市广播电视网络建设、传输、管理最权威的新闻传媒供应商,在北京市地方性宣传媒体具有认可度高、使用面广泛特点。作为在北京地区覆盖面最为广泛的供应商,具有有线电视公益广告资源的唯一性,完全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及要求。 建议本项目只能从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处采购。该项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31条规定,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。	
专业人员签字	杨哲斌	日期 2022 年 4 月 8 日

注: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。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

专业人员信息	姓名： 张宝光	
	职称： 高工	
	工作单位： 中央广播电视总台	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：新媒体建设管理，第二包，屏媒广告宣传-歌华有线开机公益广告委托	
	供应商名称：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	
专业人员论证意见	<u>(专业人员论证意见应当完整、清晰和明确的表达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理由)</u>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歌华有线)是经北京市人民政府批准成立，负责建设、经营、管理北京市有线电视广播电视网络，是北京市唯一有权的广播电视传输机构，在北京已覆盖600万户电视用户，覆盖用户最多，歌华有线目前为高清交互，收视广告高到达，不能回避。 经评审，本项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31条“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”。	
专业人员签字	张宝光	日期 2022年4月8日

注：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。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

专业人员信息	姓名: 付金	
	职称: 高工	
	工作单位: 公安部研究所	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: 新媒体建设管理, 第二包, 屏媒广告宣传-歌华有线开机公益广告委托	
	供应商名称: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	
专业人员论证意见	(专业人员论证意见应当完整、清晰和明确的表达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理由) 服务目的: 在歌华有线开机进行贴片、图片公益广告播放每天两小时并做刊播、监播、数据测试等服务。该项目由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服务有限公司负责经营和管理, 是北京市唯一授权的广播电视传输机构覆盖北京地区大屏幕户, 具有广告资源唯一性, 同时具有强噪老不回显等特点, 所以在2022年采取单一来源方式确定。 专家组一致认为本项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条“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货物或者服务, 可以依照本法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: (一) 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”的情形。	
专业人员签字	付金	日期 2022 年 4 月 8 日

注: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。